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公司董事长张立品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柳木华先生、冯清华先生、刘宏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991.10 万元，利润总额 6,362.9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23.5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83 元，净资产收益率 11.5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07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31,558.1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66,252.41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48,645,854.8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6,909,230.83 元，减去提取盈余公积 4,864,585.48 元，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60,690,500.17 元。

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02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总额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总额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专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发表了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专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独

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对2017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和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形成了公司2017年度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李茁英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如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会增加，将由变更前人民币 80,000,000 元增加至变更后人民币 120,000,000 元，公司总股本将从 80,000,000 股增加至

120,000,000 股。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需要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予以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办理相关具体事项。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会增加，将由变更前人民币 80,000,000 元增加至变更后人民币 120,000,000 元，公司总股本将从 80,000,000 股增加至 120,000,000 股。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则需要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予以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办理相关具体事项。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前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基础上，修订编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本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前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基础上，修订编制《董事会议事规则》。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前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基础上，修订编制《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及相关义务人的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前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基础上，修订编制《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前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基础上，修订编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指引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前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草案)》的基础上，修订编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明确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尺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前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草案）》的基础上，修订编制《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制定〈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外部信息的报送和使用管理，规范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的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指引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整理编制《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本制度是对公司现有基本管理制度的补充和完善。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2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3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3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